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第二批集中招标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DNYZC-2025-03-01-39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对下述标段进行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招标人：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

业主：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详见各招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立项情况：已立项

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银行贷款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2.2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

序号	招标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服务期限	信息服务费（元）
1.	DNYZC-2025-03-01-390-01	D2-01 北京城市副中心华夏银行总部大厦冷热供应项目 EPC 总承包	北京城市副中心华夏银行总部大厦冷热供应项目 EPC 总承包招标内容包括不限于：深化设计、项目建设所需的设备和材料的采购供应、安装工程施工、工程管理、调试、试运、功能试验、直至验收交付生产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工作，并按照工期要求和合同规定达到验收标准	共计 425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1000
2.	DNYZC-2025-03-01-390-02	D2-02 北京城市副中心华夏银行总部大厦冷热供应项目 监理	负责北京城市副中心华夏银行总部大厦冷热供应项目的全过程监理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施工图设计优化等；施工单位资质审查、体系建立、组织会议、设备及材料进场报验审查控制、施工技术交底、施工方案审批、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会审，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管路工程、线路工程、现场加工制作，设备单体调试、系统设备的调试、试运行、试验及整套系统的性能试验和服务，组织工程施工过程中验收、竣工预验收，参加工程竣工验收（试运行、达标投产验收等），进度款审核、竣工结算、竣工决算等项目的全面监理，及工程的进度控制、质量控制、投资（造价）控制、职业健康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管理、信息管理、合同管理，全过程地组织协调管理，及发包方委托的其他服务等	共计 425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100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序号	标段名称	基本资格要求	专项资格要求
1.	D2-01 北京城市副中心华夏银行总部大厦冷热供应项目 EPC 总承包	<p>(1) 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资格；</p> <p>(2) 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资信和信用（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为准，没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处于会导致中标后无法履行合同的被责令停产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p>	<p>(1) 资质等级： 须同时具有设计资质和施工资质或由具有设计资质的单位和施工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设计资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p>

		<p>(3) 投标人近 36 个月内(含, 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因自身的责任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p> <p>(4) 投标人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通过第三方认证审核, 并获得认证证书;</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在同一标段投标;</p> <p>(6) 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 未被列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涉案“黑名单”;</p> <p>(7) 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二级单位名称)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p>	<p>施工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p> <p>(2)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 投标人近 18 个月内(含, 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p> <p>(4) 投标人近 5 年(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 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完成一个能源站 EPC 工程总承包业绩或已完工的合同额 1500 万元及以上公共建筑项目机电安装工程或单项合同金额 1500 万元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 需提供合同关键页等内容。联合体投标, 成员之一满足投标人类似业绩要求即可。;</p> <p>(5)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p> <p>(6) 投标人拟派专职安全管理部门主要负责人必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p> <p>(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p>
2.	D2-02 北京城市副中心华夏银行总部大厦冷热供应项目监理	<p>(1) 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资格;</p> <p>(2) 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良好的资信和信用(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为准, 没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没有处于会导致中标后无法履行合同的被责令停产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p> <p>(3) 投标人近 36 个月内(含, 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因自身的责任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p> <p>(4) 投标人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通过第三方认证审核, 并获得认证证书;</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在同一标段投标;</p> <p>(6) 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 未被列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涉案“黑名单”;</p>	<p>(1) 投标人应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或具有综合监理资质;</p> <p>(2) 投标人近 18 个月内(含, 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p> <p>(3) 投标人应具有近 2 年内(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 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完成至少 2 个合同额 40 万及以上的房建或改造升级工程监理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p> <p>(4) 项目总监需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社保缴纳证明), 具有 1 项及以上类似工程总监经验(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项目总监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的项目总监;</p> <p>(5)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安装、安全)应具有相应专业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类证书或者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担任过类似专业工程项目的监理工作。</p>

	(7) 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	(6)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官方网站（<https://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北京时间）。

热线服务：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30（法定节日除外）。

4.3 信息服务费

报名需支付信息服务费，价格详见《招标范围》。招标文件自愿购买，一经售出，费用不退。

4.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1）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标书费（微信在线支付）→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中招互连 app 办理：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使用中招互连 APP 办理数字证书，完成扫码登录、电子签章及加解密等工作，投标人需通过苹果 AppStore 或安卓应用商店下载“中招互连”APP。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

在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系统使用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请拨打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服务支持电话：010-56995650 转 1 或

400-810-7799。供应商注册审核问题支持电话：010-56995591/5592（一个工作日内一般会完成审核）。

（2）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3）获取招标文件

购买招标文件款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澄清

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请登录投标管家并进入招标项目，在“澄清疑问→我的问题”页面进行提问和查看。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5年4月01日08时00分（北京时间）**，**【若有变化另行提前书面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各投标人参加在线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中招互连”手机 APP，在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中参与开标或查看开标结果（注：参加开标时请使用投标时所使用的同一代表的“中招互连”手机 APP 及账号参与开标解密工作）。

6.2 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

6.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和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

(<https://ebid.espic.com.cn>) 台上公开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本招标工作，如有问题，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招标代理：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 32 号

邮 编：100080

联 系 人：刘煌根

电 话：010-56995280

邮 箱：liuhuanggan@spic.com.cn

电子招投标系统技术支持

电 话：010-56995650 转 1 或 400-810-7799

招 标 人：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刘怡辛

电 话：010-56625173

(签名)

(盖章)

2025年3月12日